

執照遺失切結書

切結人 _____ 原領 貴局核發之

- 投縣藥局字第 _____ 號藥局執照。
投縣藥販字第 _____ 號藥商許可執照。
投縣醫器販字第 _____ 號醫療器材商許可執照。
藥師 藥劑生 執業執照。

因 遺失 損毀 (請敘明原因: _____)

茲向 貴局申辦

- 補/換發 (嗣後發現報失之藥局執照/藥(醫療器材)商許可執照/執業執照，將繳回貴局銷毀，絕不重複使用。)
變更 (嗣後發現報失之藥(醫療器材)商(局)許可執照/執業執照，將繳回貴局銷毀，絕不重複使用。)
歇業 (嗣後發現報失之藥(醫療器材)商(局)許可執照/執業執照，將繳回貴局銷毀，絕不重複使用。)

以上所敘，如有虛偽情事，願自負法律責任，與 貴局無關。

此致

南投縣政府衛生局

切結人：_____ (親簽)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地 址：_____
電 話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